

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小 113 學年度

總量管制年級公告

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.3.4 桃教小字第 11300147461 號辦理。

二、113 學年度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：

- 三年級 10 個班，每班 32 人。
- 四年級 10 個班，每班 32 人。
- 五年級 10 個班，每班 32 人。
- 六年級 10 個班，每班 32 人。

三、超額轉介學校為：

中壢國小、龍岡國小、新榮國小、信義國小(3、5、6 年級)、

北勢國小(5 年級)、新街國小(3、4 年級)。

四、依規定，欲轉入總量管制年級之學生，於 113 學年度寒、暑假前公

告缺額，辦理轉入生收件與資格審查事宜。

五、其他年級俟達到教育部普通班編班標準上限再行函報市府核列管

制。